

附件二

新北市淡水第二漁港（淡水漁人碼頭）區域場地使用申請表

活動名稱	
活動時段	自 年 月 日 時至 年 月 日 時
活動內容	
活動人數	
活動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區：觀海廣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本港區場地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區：噴水池前廣場                 _____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計畫（企劃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安全維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潔計畫書
<p>茲向 貴處借用上列場地辦理活動，願遵守新北市淡水第二漁港（淡水漁人碼頭）區域場地使用管理要點之規定，並依所申請之活動計畫及檢附文件內容使用，活動過程中如有違反上述管理要點第九點之規定，願隨時接受停止使用及沒收履約保證金，並負擔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，特此切結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</p> <p>申請單位：                  負責人（簽章）：                  使用人（簽章）：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統一編號：                  聯絡電話：                  聯絡地址：</p> <p>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</p>	